

何以池默

1

我想和池默分手了。

跟闺蜜坐在宵夜摊上，喝了几口啤酒之后，夜风一吹，我脑子里萌生了这样的想法。

这不是突然才有的想法，而是经过了许久的深思熟虑之后得到的答案。

我跟池默认识整整七年，我追了他五年，直到第五年才在一起，但在一起两年之后，我突然想分手了。

我跟闺蜜说了这件事，闺蜜抬头看了我一眼，表情疑惑。

闺蜜一脸担忧地看着我说：「宝贝，你是不是得癌症了？」

听到闺蜜的这句话，我没忍住，笑了出来。

其实也不怪闺蜜是这样的反应。

因为我之前对池默过于用情至深，以至于我的好闺蜜都觉得，我只有得了癌症，才会主动跟池默提出分手。

我笑笑，不可置否：「没什么，只是觉得自己没有那么喜欢了。」

因为喝了酒，多聊了一些心事，等我跟闺蜜从店里出来的时候，已经十一点半了。

刚把闺蜜扶到店门口，我就看到路边停了一辆黑色的车子。

池默就靠在车边。

池默穿了一身黑，肩宽窄腰的，旁边有小姑娘路过，都偷偷侧目。

隔着大老远，我就跟他对视上了。

池默表情淡漠地扫了我跟闺蜜一眼，然后便直起身子，朝我们这边走来。

对于池默的出现，我倒是挺惊讶的，因为往常的时候，池默十点就上床睡觉了，这个点，他早就睡着了。

我这才回想起来，刚才喝酒的时候，闺蜜摸出手机说要给人发消息，我还以为她是在跟她男朋友报备行程。

没想到她居然是给池默发消息。

池默站在我跟前，一双眸子扫过我的脸，他也许是看到我脸上因为喝酒而染上的红晕了。

他微微蹙眉，道：「喝酒了？」

我认识了他七年，他蹙眉就是不高兴，觉得我忤逆了他的意思。

要是往常，我这会肯定紧张到不行，觉得自己惹他生气了。

但现在的我，却觉得无所谓。

我带着些许醉意，痴痴地朝着他笑了两声，道：「是啊。」

也许是我带着醉意笑起来的样子过于痴汉，也可能是因为我身上的酒味熏到他了。

他的眉头皱得更深了。

我在痴笑，他阴沉着脸。

旁边的闺蜜适时哎哟一声，打破了这个僵持的局面。闺蜜刚才喝了不少酒，估计挺难受的，此刻正轻轻哼唧着。

池默也注意到了，他把自己阴沉的表情收了手，扫了闺蜜一眼，对我说道：「先送她回家吧。」

闺蜜喝多了，一个人在后座估计不舒服，我需要扶着她，所以就跟她一起坐在了后座上。

等我们把车子开到闺蜜家楼下的时候，闺蜜的男朋友已经在楼下等着了。

等闺蜜上去之后，坐在驾驶座的池默开了口：「坐到前面来。」

我扫了一眼副驾驶座，没反抗，顺从地坐到副驾驶上了。

我喝了酒，回到家之后洗了个澡，头发还没干透，我就倒在床上睡着了。

睡得迷迷糊糊的，我感觉到有个人走到我身边，拿着吹风机帮我吹头发。

我没吱声，睡得更沉了。

睡梦朦胧中，我做了一个梦，梦到七年前，我第一次遇到池默的时候。

2

那个时候我才十九岁，在暑假的时候，我到舅舅家的清吧做兼职。

也就是在那个时候，我遇到了池默。

我坐在吧台玩手机，因为已经是晚上十一点多了，我也有些犯困。正打着哈欠，就有一个高瘦的身影出现在吧台前。

他可能是看到我在走神，就伸手在我面前打了一个响指。

他的手修长白皙，骨节分明，在我面前晃了一下，我一个机灵，猛地抬头——于是，十九岁的魏桑桑见到了十九岁的池默。

从此，一眼万年。

我在酒吧当前台，看过的好看的男孩子数都数不过来，但是看到池默的时候，还是愣了神。

看见我愣住，池默嗤笑一声，拿出自己的手机，道：「我手机没电了，有充电线可以借一下吗？」

我的视线从池默的脸上移开，看了一眼他的手机，才回过神来。

「有！」

我把自己的充电器找出来，拿出来放在吧台上给池默。

池默看了一眼充电器，表情有些捉摸不透。

他挑眉，把手机放在了吧台上，道：「你把充电器给我我也充不了啊，你帮我充着吧，等会我来拿。」

池默把手机放下就走了，我却还愣住。

酒吧里有个大姐姐，跟着舅舅也是朋友，她看到我愣住，就忍不住打趣道：「啧啧，我们桑桑看到好看的男孩子，就走神啰。」

我有些羞赧，红着脸反驳道：「才没有。」

但是我的眼神却是一直盯着池默的背影。

那天晚上我一直盯着池默的手机，想着池默什么时候能回来拿，我好准备一下，把状态好的一面呈现给池默。

但是很可惜，我一直没等到池默，直到后面我去了一次厕所，回来的时候就池默已经把手机拿走了。

那个暑假，池默几天就要来一次酒吧，也许是看我年纪跟他差不多，所以他偶尔会来跟我搭话。

在后来，开学之后，我跟闺蜜去对面大学看篮球赛，意外发现池默就是我对面大学的学生，那一场篮球赛，几乎半个场的女孩子都在为他欢呼。

我也不知道抽了哪根筋，回宿舍之后，我就跟我闺蜜说：「我要追池默！」

一语成谶，这一追，就追了七年。

.....

我从睡梦中醒来，池默已经不在我身边了。

要是之前，我一定会失落好一会。

但今天我却觉得没什么，我舒服地伸了个懒腰，心情突然十分地舒畅。

但客厅突然传来的声音，我有些疑惑，今天不是周末，按理说，池默应该是去公司上班了才对。

我起床走出房间，就看到了正在厨房忙碌的池默。

池默很会做菜，只是很少做给我吃。

我从十九岁跟在他身边，无条件对他好，把自己所有的一切都给他，但直到我们第五年，池默才第一次给我做饭。

也就是那个时候，我们才正式在一起。

但这两年间，他一直以工作忙为借口，很少给我做饭。

我还赤着脚，就这样看着他，突然觉得有些陌生。

池默正好转身，看到了我，他手里还拿着锅铲，表情有些眼熟，但是一转身看到我，他的表情又变得柔和起来。

「醒了？」他表情温柔：「你去洗漱一下，早餐也准备好了。」

这个场景，我曾经幻想过无数次，我期待了整整七年。

可是有些东西，期待了太久，等得到的时候，却没有那么喜欢了。

这一顿早餐，格外的和谐。

池默看了我一眼，道：「你得多吃一点，你最近都瘦了。」

我低着头，继续吃着东西，道：「我最近是胖了。」

池默一愣。

我就像是没察觉到池默的反应一样，继续道：「我前段时间更瘦，最近吃多了一些，胖了三四斤。」

我之前更瘦，但是池默都没有注意到。

现在突然注意到，好像也没什么用了。

池默的身子僵住，气氛突然有些尴尬。

池默愣了半晌，才重新开口，语气里带着些许自责：「对不起，我工作太忙了。」

在一起的这两年，我听到了无数次这个理由。

我生日，他说工作忙。

约好了一起去海边玩，他说工作忙。

在一起的纪念日，他说工作忙。

我生病半夜挂急诊，他也说工作忙。

这些年，他似乎把所有的时间都放在了工作上。

之前我会体谅，我还会觉得他工作忙，我还麻烦他这些事情，是在给他添麻烦。

但是今天，我突然就不想听了。

我低头继续吃着早餐，语气淡然，看不出意思波澜：「我突然有些好奇，如果是苏娇娇跟你在一起，你也会一直忙工作吗？」

3

当我说出苏娇娇这个名字的时候，池默的眼神都变了。

他看着我，神情诧异：「为什么会突然提起这个人？」

我喝了一口粥，语气淡然：「她前段时间找我了。」

池默一愣，没有说话。

池默很少对我露出冷漠以外的情绪，一开始我以为他只是性格问题，慢慢的我才发现，他是因为不在乎我，所以才会对我冷漠。

不会对我生气，不会因为我而高兴，更不会因为提到我的名字而有波动。

因为他不爱我。

但他爱苏娇娇。

爱他那个青梅竹马，爱那个在他十八岁在一起，十九岁的时候就分开了的白月光。

我一直都知道池默爱的是苏娇娇，但是我之前一直以为，我陪他这么多年，至少可以在他心里占有一席之地。

但是到头来，是我想多了。

两个多月之前，苏娇娇突然从微博联系上了我，说有事要告诉我。

然后我们就约了线下见面。

苏娇娇这个名字，在这七年里我听到了无数次，但我这是第一次见到她。

烫着卷发，穿着修身吊带裙的女孩子坐在咖啡店靠窗的位置，手上做了漂亮的美甲，此刻正划拉着手机，不知道在看什么。

我站在门口，跟店员确定了一下位置，那个位置的确就是苏娇娇在微信上发给我的位置是一样的。

这，跟我想象中的不一样啊。

我是自媒体工作者，微博上有我的相片，在我站在门口的时候，苏娇娇就发现了我。

她放下手机，冲我招手。

我走了过去，我跟她在网上聊过了，所以见面倒也不会觉得过于拘谨。

苏娇娇的风格就像是大城市里那些小名媛，浑身名牌，打扮精致，但给人的感觉就是很浮躁。

点的咖啡端上来，她拿出手机拍了好几张相片，确定适合发朋友圈之后才罢休。

她拍好照，放下手机，看向我，表情有些微妙。

「你比我想象中要好看。」

我轻轻挑眉，只当这是她的恭维。

「谢谢。」

苏娇娇又说：「之前听朋友提起过你，我这几天看了你的微博，发现你跟我想象中的不太一样。」

「哦？哪里不一样。」

苏娇娇说：「比我想象中的要优秀得多。」

听到这句话，我差点就笑了。

敢情这些年我当池默的舔狗，还被苏娇娇跟池默的共同好友嘲讽过啊。

可能她们觉得，我十分不堪才会一直追着池默不放。

但其实，在我一开始认识池默的时候，我就不差。

我家境好，成绩好，相貌也不差，毕业之后自己开了工作室做自媒体，事业也算风生水起。

我这些年一直跟着池默，当真就是喜欢。

我轻笑一声，对苏娇娇道：「你也跟我想象中的不一样。」

我还以为，能让池默喜欢了那么多年的女孩子，是有多优秀，现在一看，也不过如此。

但我没有说出来。

但苏娇娇估计已经猜到我话里的意思，她轻嗤了一声，道：
「可是你再优秀又有什么用，池默喜欢的人，一直都是我。」

我放在膝盖上的手一紧，拼命压抑住自己的情绪。

这是我一直不敢直视的问题，但是现在，这个问题连带着这个问题的人都出现在了我的面前，让我不得不去正视它。

苏娇娇的语气里满是嘲讽和炫耀：「我跟池默十岁就认识，十八岁的时候在一起，哪怕后面分开了，他也一直没有放下我，他跟你在一起，只是因为我不在。」

苏娇娇说：「我上周才回来的，池默知道了，是他去机场接的我。」

上周我知道，我想跟池默一起去吃新开的那家日料店，但是池默说要加班，所以就放我鸽子了。

注意到我的表情有变化，苏娇娇又说：「我知道你很优秀，你家里有钱，你自己也很不错，但有什么办法呢，光是池默喜欢我这一点，你就输了。」

那一天，我整个人都是懵的。

大热的天，我却控制不住的冒冷汗，指尖微微发抖。

苏娇娇还给我听了池默给她发的语音。

池默的声音从手机里传出来，是我没有拥有过的温柔语气。

他对苏娇娇说：「关于我们的事情，我会好好处理，我会给你一个满意的答复，你也知道，我现在身边有人，所以你也给我一点时间，好吗？」

带着商量的语气，生怕对方会不同意。

而池默这些年跟我说话，都是肯定句，没有半点商量的机会。

我直到这一刻才明白，池默跟苏娇娇商量，是因为喜欢苏娇娇，害怕失去苏娇娇。

他对我态度强硬，因为笃定我离不开他，他也不怕失去我。

在这两个月里，池默一直在跟苏娇娇联系。

苏娇娇也一直把她跟池默的聊天记录发给我看。

我的情绪也一直在崩溃，在池默不回家的深夜，我独自一个人哭到天亮。

我七年的陪伴，还敌不过苏娇娇的一句好久不见。

我突然觉得很累，我不想再过这样的生活了。

也就是在最近，我突然醒悟过来，其实我也不是非池默不可。

某一天早上我醒来，池默没有在我身边。

我却并没有往日里患得患失的感觉，反而觉得十分的轻松自在。

我在想，可能是我真的要放下池默了。

4

对于这件事，池默什么都没有解释。

他一直都这样，这七年了，他几乎很少跟我解释。

我习惯了，也不在乎了。

吃完了早餐，我就收拾东西去了工作室。

我从大学毕业之后，就自己开了一家工作室，发展得一直很不错，今天的工作不忙，做完了手头上的事情，就在自己的办公室休息了。

我在自己的休息室睡了一个下午，下来的时候已经是傍晚了。

没有能逃得过傍晚时分带来的孤独感，我也不例外。

我看着窗外的万家灯火，脑子还迷糊着，摸索出了手机，想找人说话。

我打开微信，发现今天池默也给我发了好多消息，他可能是在解释，但我却连点进去看的心情都没有。

我划拉了一下，给闺蜜发了一个哭戚戚的表情包。

我说：「宝贝，我寂寞了，出来陪我吧。」

闺蜜给我发了一张相片，是她穿着黑丝的相片。

闺蜜给我发消息：「对不起宝贝，我现在在陪别人。」

我在心里怒骂她见色忘义。

我的朋友不少，但这些年来我一直粘着池默，生活重心都放在池默这边，这会想找可以喝酒聊心事的人，是有点难了。

我在办公室缓了好久，才找回状态。

工作室的其他人在加班，但我今天已经没什么事情了，所以跟大家打过招呼之后，我就走了。

突然很想喝酒。

我一边下楼，一边拿出手机，不死心地翻着微信通讯录，想找到可以一起喝酒的人。

我的工作室在文化创意园里，我直接租了一栋小洋楼，外面有一个小花园，花园之外就是马路。

我下楼之后抬头，就看到池默的车停在路边，池默靠在车边，指尖夹着烟，夜色下，他指尖的那一抹猩红在黑暗里格外显眼。

我朝他走近，这才注意到地上已经有了好几个烟头了，也不知道他来了多久了。

我走到他跟前，露出笑容：「怎么来了也不跟我说啊。」

听到我的话，池默的眼神落寞了一下。

「我给你发了消息，你不回复。」

他淡淡开口，语气里竟有一丝委屈。

我这才想起来手机上他发来的几十条消息。

我把他设置成免打扰了，我没告诉他。

这对于之前的我来说，是十分反常的。

因为在之前长达七年的时间里，有很大一部分时间，我都是见不到池默的，我只能每天给他发消息，哪怕他几个月都不回复，我都可以做到热情分享。

哪怕后来在一起了，池默给我回复一个嗯字，我也会十分热情地回复他十几条消息。

有时候池默还会嫌弃我烦，把我设置成消息免打扰。

面对池默的话，我说：「不好意思，我今天有点忙，就没有看手机。」

池默也许也注意到了我的反常，没有再追问下去。

他十分体贴地走上前来，接过我的包，对我道：「累了就回去休息吧，我在家给你熬了鸡汤。」

池默一只手拿着包，另外一只手牵着我，把我带到了副驾驶座旁，他打开车门让我坐了上去，这才绕到驾驶座上去开车。

池默今天的心情貌似很好的样子，一路上他都在跟我说话，从工作说到同事出丑，甚至还破天荒问我什么时候有假期，可以一起出去玩。

在这七年里，池默每次做错了事情，他从来不会道歉，他只会用自己的热情来表达自己的歉意。

他会突然对我很好，我也会因为他的举动心软。

这一次，他应该是在为苏娇娇的事情表达歉意。

我目视前方，心里没有什么波动，甚至还笑着回复。

看起来，就像是我们两个人之间什么问题都没有一样。、

我低下头，拿出手机翻看朋友圈，刷了几下，就看到苏娇娇今天发的朋友圈。

她去了一家网红餐厅打卡，自拍加上店里的环境，凑了九宫格。

三个小时之前发的朋友圈，池默已经点赞了。

这两个多月里，我加了苏娇娇的微信，但是池默不知道，池默一直在给苏娇娇的朋友圈点赞，我一直看着。

再看看我自己的微信，这些年里，池默几乎没有给我的朋友圈点过赞。

他给我朋友圈点赞这件事，稀奇到他给我点赞，我都会截图保存下来的程度。

但是苏娇娇的朋友圈，池默几乎都会点赞。

看，这就是区别。

我一边翻看着朋友圈，一边道：「苏娇娇的身材是真的不错。」

正在开着车的池默听到这句话，他愣了一下，没说话。

这些年，我跟池默一直有一个默契，遇到不想回答的事情，池默就沉默，我就不会再追问。

但这一次，我不想再要这种默契。

我把手机举到池默面前，点开了苏娇娇的相片，感叹道：「真的，不怪男人，这身材，我看了都心动。」

因为我的话，池默的表情变得阴沉起来。

池默转头看了我一眼，轻轻喊了一声：「桑桑。」

我嗯了一声。

池默继续道：「我不喜欢这样。」

5

我抬眸看了池默一眼，把手机收了回来，道：「你不喜欢还点赞？」

池默沉默着没有说话。

我不再看池默，而是低着头自己看着手机，一边点开苏娇娇的朋友圈一边感叹道：「怪不得我平时发朋友圈你都不点赞，原来你喜欢这样的，那看来我想要你给我点赞，就得换一下风格.....」

我是做自媒体的，最会的就是阴阳怪气。

我就是在故意激怒池默。

我想等着池默像往常一样跟我吵架，冷着脸怒斥我的不是，最后来一句：「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你要是受不了，那就分开吧。」

然后我就可以顺着他的意思说：「好啊，那我们就分开吧。」

我等着池默说出那句他之前经常说的话，然后我也可以说出我最近一直想说的话。

但是这一次，池默沉默了许久，却什么都没说。

我能感受得到他身上的低气压。

但等他再次开口的时候，那股让我感受到压迫感的低气压就消失了。

池默转头看了我一眼，十分温和地笑了一声，道：「我不给桑桑点赞朋友圈，是因为每次都很认真地看，然后就忘了点赞了。」

我看着池默，没说话。

这种谎话，他也说得出来，真的是为难他了。

我们的关系就这样一直半尴不尬地维持着。

日子跟之前差不多，我每天上班，回家之后给他做饭，在他回家的时候迎上去，给他递上拖鞋。

就连闺蜜都以为，我之前说的想跟池默分开，只是开个玩笑。

但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我们是已经是貌合神离了。

有很多东西已经不一样了。

比如我不会像以前一样期待着他下班，不会眼巴巴等着他休息然后安排行程，为了配合他的行程还会牺牲自己的个人时间。

之前我下了班就回家，偶尔跟同事聚会到一半，接到他的电话就会往家里赶。

之前我会拼命向他示好，生怕自己透露出一点点冷淡，会让他感受不到我对他炙热的爱。

之前.....那都是之前了。

现在我更想过好自己的生活。

那一天吃完饭之后，我坐在客厅一边涂指甲油一边看电视。

池默是不看综艺的，所以平时我看电视的时候，他都会去房间或者书房做自己的事情。

但这一次很意外，我坐下之后不久，池默就坐到我旁边来。

我心里有些诧异，但没有表现出来，继续涂着脚上的指甲油。

客厅的灯开得很暗，电视屏幕明明灭灭的亮光打在我们身上。

我是侧坐在沙发上的，正视着抬头就能看到池默的侧脸。

也许是注意到了我的视线，一直不说话的池默突然开了口。

「这档综艺好像挺火的。」

我嗯了一声，转头看向电视，上面是一群年轻的偶像明星们正在玩游戏，个个青春靓丽，十分养眼。

我说：「是啊，毕竟谁都喜欢好看的东。」

池默平时不太关注这个，尬聊了几句就没话说了。

我涂好了指甲油，就把东西放在一边，缩坐在沙发上等着指甲油干。

池默看我坐得离他有些远，便伸手拍了拍自己旁边的位置：「坐过来点。」

平时就算他不说话，我都是找着机会就缩到他旁边去。

但我现在不想。

我找了个借口：「我指甲油没干。」

池默扫了一眼我脚上的指甲油，也没有再说什么。

我们两个没话聊，就这样安安静静地看着综艺。

我看得认真，不知道池默看不看得下去。

过了一会儿，池默的手机突然就响了。

他把手机拿出来看了一眼，便蹙起了眉头。

我注意到了，转头看了一眼，看到池默的表情，我大概猜到了是怎么回事。

我很有眼力见，直接就站了起来，道：「我回屋了。」

不用想也知道，那是苏娇娇打来的。

我往房间走，刚走到门口的时候，就听到池默按下了接听键，然后喂了一声。

我的脚步一顿，但还是走进了屋子里，然后关上了房间的门。

我在房间里呆了一会儿，池默就敲响了房间的门，他站在门外，对我说：「桑桑，我出去一趟，晚一点回来。」

6

我嗯了一声，只说了一句：「好，注意安全。」

池默出去之后，我也出门了。

当然，我不是因为池默去找苏娇娇伤心欲绝然后出门买醉。

是这个局我早就约好了，不然我也不会大晚上涂指甲油。

地点订在一家环境还不错的酒吧，七八个人，有男有女，因为大家都互相认识好几年，所以玩得还挺开心。

唯一的小插曲就是，我去厕所的时候摸出手机，就看到苏娇娇给我发的消息。

她发了一张相片，相片里池默正背对着她站在厨房里，她还发了一条消息。

她说：「实在不好意思，因为大姨妈来，肚子有点疼，就把你男朋友喊来给我煮红糖水了，你应该不会介意吧。」

啧啧，这绿茶语录，连标点符号都透露出一种「有本事你来打我啊」的气质。

我没忍住笑出声，然后给她回了一句：「不介意。」

我没把苏娇娇的消息当回事，把手机调成静音然后就回去玩了。

等玩尽兴之后，我也有些喝醉了。

散局的时候，男孩子负责送女孩子回家，顺路的就一起走，我家比较远，就让一个大学男同学送我回家。

我走路有些不稳，他扶着我到家门口的时候，我还踉跄了一下，他担心我摔倒，就抓住了我的胳膊。

我有些迷糊，所以按了两次密码都没有按对，当我准备按第三次的时候，门被人从里面打开了。

原本应该在苏娇娇家里给苏娇娇煮红糖水的池默站在门后，在看到我身边站着其他男孩子的时候，他的脸当即就阴沉了下来。

他抓住我另外的胳膊把我拉进家门，跟那个男生寒暄了几句，就把我带了进去。

等喝了杯热水之后，我稍微清醒了一些，便进了浴室洗澡。

酒吧里有人抽烟，所以我的头发上都是烟酒的味道，我洗澡加上洗头，等我全部洗好把头发吹干的时候，已经是快凌晨一点

多了。

我从浴室出来，房间的灯已经关了。

透过微弱的灯光，我能看见床上那个人影。

我摸索着绕到床的另外一边，刚坐下去，屁股还没沾到床上，背后的人突然动了。

池默掀开被子，钳制住我的手，微凉柔软的唇压下来。

我想挣扎，却被池默死死钳制住。

池默的体质一直都是凉的，哪怕现在是夏天，他的指尖也是发凉的。

他冰冷的指尖触碰到我的皮肤，让我的身体不由得紧绷起来。

我的整个身子都在颤栗。

我在害怕。

我一直以为，他那个吻已经消除了我对这件事的恐惧感，但是直到现在，他又一次粗暴地对我。

我一直压制在内心深处的恐惧，再一次袭来。

我突然很反感。

我闭上眼睛，平复了一下自己的心情。

在池默松开我的唇，往下亲的时候，我淡淡开口：「池默，我不想。」

池默的身子因为我的这句话，就僵住了。

他还趴在我身上，可是他的动作却停住了。

我深深呼出一口气，继续说道：「池默，我今天累了，我不想。」

我从来不会拒绝池默，我更加不会在这种事情上拒绝池默，哪怕我不舒服，我也不会拒绝他。

这些年，我对池默已经做到了百依百顺、有求必应。

但我真的累了。

池默听到我的话，僵硬了良久。

最终，他把脸埋在我的脖颈处，深深吸了一口气，闷闷地道了一声：「抱歉。」

他说着，就伸手撑起自己的身子，从我身上下来。

他侧躺在我旁边，帮我把撩上来的裙子拉下去，他温柔地拉我进了怀里，宽厚的手掌抚着我的后脑勺。

他把我抱在怀里，动作温柔得不像往日的他。

他低头亲了亲我的额头，语气温柔：「乖，睡觉吧，很晚了。」

我缩在他怀里，像是突然想起来什么，道了一句：「池默。」

他轻轻嗯了一声。

我又道：「你要是有什么，就直接跟我说，不要骗我。」

池默愣了一下，半晌之后，他伸手揉了揉我的脑袋。

「傻瓜。」他说：「我对你没有那么多的谎言。」

我是真的累了，连回复他的力气都没有，我被他揽在怀里，眼皮越来越重，就这样睡了过去。

而自始至终，他都没有解释过苏娇娇的事情。

7

我觉得我该走了。

在苏娇娇又一次给我发了消息，说今天晚上池默约了他吃饭的时候，我就觉得我该收拾收拾离开他了。

虽然池默什么都没说，但是他的行为已经明确地给了我答案了。

时隔七年，他的选择一直都是苏娇娇。

我坚持了七年，我依旧是被抛弃的那个。

但这一次，我并没有任何伤心难过的感觉，相反的，我只感受到了前所未走的放松。

池默早上的时候去上班，晚上跟苏娇娇吃了饭才回来，这一整天的时间，足够我收拾东西离开这个家了。

我追了池默五年，在一起两年，这个家的每一处细节，都比我更了解我对池默的付出。

我离开之后，苏娇娇可能会住进这个房子，或者，池默会卖掉这个房子，然后跟苏娇娇住进新的房子。

一想到这，我心里还是会有一些不舒服。

摧毁一样东西很简单，我花一天就可以搬走。

但是建造一个东西却很困难，这个家，我花了整整七年来努力。

我把自己的东西收拾好，叫了闺蜜和她男朋友来帮忙，东西就先搬到了闺蜜家。

闺蜜看到我下定决心要搬走，还问我：「你真的要走了吗？」

我搬着东西往外走，头也不回一下就道：「我看着像开玩笑的样子吗，东西就先搬到你家，我买了今天晚上的机票，动作快一点，不然来不及了。」

闺蜜：「机票，你要去哪里？」

我走到门外，深呼吸一口气，笑道：「我要四海为家。」

闺蜜劝说无果，只能跟在我身后关上了房子的门。

大门关闭，我这七年的喜欢跟深爱也随之落幕。

没关系啊，只是撕掉了人生日历里七年的认真和勇敢罢了。

.....

我到机场的时候，已经是晚上九点了，池默应该是在跟苏娇娇吃晚餐。

我掏出手机给池默发了消息。

我说：「池默，我走了，钥匙我就放在茶几上，东西我已经搬走了，祝你以后的生活一切都好。」

我本来是想把消息发过去之后，就关机的，但没想到消息刚发过去，池默的电话就打来了。

我犹豫了一下，还是按下了接听键。

池默着急的声音传来：「桑桑，你什么意思？你要走？去哪里？为什么要把要是留在茶几上，东西搬走又是什么意思？」

池默的问题轮番砸来，我一时之间不知道该回复哪一个。

我愣了一下，然后开始说道：「我最近考虑了一下，觉得我们还是分开吧，之前你不喜欢我，但我喜欢你，所以我可以一直追着你跑，这一追，就是七年，现在你依旧不喜欢我，你喜欢的还是苏娇娇，我的喜欢也在这七年之中耗光了。」

池默的声音拔高了几个度：「怎么又提苏娇娇，谁跟你说我喜欢的是她的.....」

池默话音未落，我便开口道：「你现在跟苏娇娇一起吃饭的餐厅，我跟你约了三次，但每一次你都说工作忙，甚至在我们的纪念日那天，你把我一个人晾在那里，然后在公司加班。」

池默愣住了。

他或许现在才想起来，那一家餐厅，是我一直想跟他去的。

我那么拼命争取却得不到的东西，苏娇娇只是轻飘飘一句话，就得到了。

我说：「池默，其实可能我们本来就不合适，在这七年里，是我一直在单方面纠缠你，现在呢，我也放下了执念，你的苏娇娇也回了了，我们就散了吧。」

我说完就想挂电话，池默近乎崩溃的声音从电话另外一边传来。

他道：「桑桑，事情不是你想的那样的，你，我们见一面，见一面之后好好说，可以吗？」

我握着手里的机票，准备到登机时间了。

我说：「不用了，我准备上飞机了。」

顿了顿，我又道：「这一次我已经尽力了，所以也就没有什么遗憾了。」

说着，我就挂断了手机，并把手机关了机。

其实我从来没有忘记过池默对我的不好，只是那个时候我爱他，所以选择性忽略掉了那些不好的事情。

我的爱把那些事情掩盖在了角落里，但是当我对他的爱越来越少的时候，那些受过的伤害、那些被冷言对待的瞬间、那些失望和落寞、为了迎合他一次又一次放低的原则，所有的所有，都像是找到了一个宣泄口，全都爆发了出来。

站在机场候机室，我看着人来人往，从此以后，世界上依旧有很多故事，但不会再有魏桑桑和池默的故事了。

再见，二十六岁的池默。

再见，曾经的魏桑桑。

8

我换了一张电话卡，换了一个微信，只加了几个熟悉的好友。

我本来就是做自媒体的，请个假休息几个月，完全不成问题。

我一直想做个旅行博主，但之前一直受限于池默，因为害怕失去他，所以我只能放弃了梦想。

跟池默分开之后，我就踏上了做旅行博主的道路。

短短两个月时间，我就把自己旅行博主的账号做到了一百多万粉丝，广告推广接踵而来，我一边玩着就把钱给赚了。

从南方一路向北，我来到了呼和浩特，我坐在街边的咖啡店剪片子，就接到了闺蜜的电话。

闺蜜很是无奈地叹气，隔着屏幕我都能感受到她的无奈。

闺蜜说：「池默又来了，问我你在哪里，我说不知道，他就把你的东西给搬回去了，我也拦不住....」

我的手一顿，之后又继续敲着键盘。

「算了，我那些东西也不值钱。」

闺蜜：「宝贝，你现在是潇洒了，受折磨的是我啊，他喝醉了酒就来拍我家的门，我跟我男朋友好说歹说他都不回去，我邻居是刚搬来的，还以为是我脚踏两条船。」

这的确是我料想不到的，我原本以为池默也就是在开始那几天挽回一下，但我没想到，这都两个月了，他还在坚持着。

池默是典型的双子座，爱就是爱，不爱就是不爱。

这一点在我追求他的那五年，我已经深刻感受到了。

但我现在挺疑惑，他这样做，是什么意思。

我看着电脑屏幕沉思片刻，想不通，于是就不想了。

我对闺蜜说：「要是他烦到你了，你就直接报警，反正呢，我最近这段时间，都不想回去。」

再往后的几个月，我都没有再听到池默的消息。

我的状态越来越好，旅行博主事业越做越顺，小半年里，就涨到了三百多万粉丝。

再次回到那个城市，已经是半年之后的事情了。

我出来的时候是盛夏，回去的时候，已经是寒冬了。

我在家里过了个舒坦的年，我突然分手然后跑出去玩了大半年这件事，我爸妈颇有微词，但在看到我变黑了又变瘦了之后，抱怨就转变成了心疼。

大年初五那天，闺蜜说有个局，叫我一起出去玩。

我这半年都在外面，几乎都没怎么跟朋友联系，接到闺蜜的电话之后，我就出去了。

但我没想到，池默也会来。

我坐在 KTV 的包厢角落里看着大家玩闹，池默出现在门口的时候，我感觉大家都安静了下来。

大家没说，但我能感受得到，池默的出现，是他们安排的。

半年不见，池默瘦了，看起来更忧郁了，之前一直都是一丝不苟模样的大男孩，现在看起来成熟了许多。

我扫了他一眼，便低下头来。

池默坐到了我身边，轻轻道了一声：「好久不见。」

我嗯了一声，没说话。

倒也不是我不想理他，只是真的无话可说。

因为池默的出现，一整晚我都没怎么玩，晚上十点多的时候，我妈给我打了电话，让我早一点回家。

闺蜜玩得正尽心，我拿起外套，跟闺蜜说了声，然后就走出去了。

我前脚刚走，池默后脚也跟了上来。

他说：「我送你回家吧。」

我拒绝了。

我家里离这个 KTV 不到一公里，散个步就到家了。

但池默不听，我出了 KTV，他就默默跟在我身后，一路跟着我回家。

我知道甩不开他，所以就让他跟着。

大年初五的天气依旧寒冷，我用围巾把自己的脸给挡住，池默就跟在我身后，他穿着黑色的风衣，看起来身形高挑又好看。

但他耷拉着脑袋跟在我身后的样子，看起来有些可怜。

在走到我家小区门口的时候，池默突然拦在了我的面前，他看着我，眼角微红。

他说：「桑桑，回来吧，我需要你。」

我看着他，没说话。

之前在一起的时候，也是他提的，他说：「桑桑，我需要你。」

是的，是需要，不是爱。

分开大半年，再一次听到这句话，我只是觉得可笑。

我说：「你应该跟一个你爱的人在一起，而不是跟一个你需要的人在一起。」

池默一愣，像是明白了自己的表达有错误，于是他改口，道：「桑桑，我爱你，回来吧。」

他在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尾音都是微颤的。

在我们之间的关系里，一直站在胜利者一方的池默，突然在这一刻，变得卑微了起来。

池默似乎在刻意压抑自己的情绪，他红着眼睛看着我，道：

「我跟苏娇娇不是你想象中的那个关系，我之前的确是喜欢过她，但那都是之前，在高三的时候，我跟她一起回家，在半路遇到了抢劫的人，是她妈妈出现救了我们，但是她妈妈被捅了一刀，去世了，她是单亲家庭，她母亲去世之后，就只剩下她一个人。」

我看着池默，没有说话。

池默的声音越发颤抖得厉害。

「高考结束她就离开了，这些年我一直都联系不上她，半年多之前她回来找我，是因为她生活上遇到了困难，她想跟我重新在一起，但我只想跟你在一起，所以我想帮她处理生活上的困难，让她不要打扰到我们.....」

说到这里的时候，池默的声音已经开始哽咽了。

池默说：「你走的那天，我跟她一起去吃饭，是因为那天我给了她一笔钱，让她离开这座城市.....」

「我知道。」我突然开口，我看着池默，眼里染上一些笑意：
「我回来的时候，在上海见到苏娇娇了。」

那个之前在我面前一直趾高气扬的女孩子，红着眼睛跟我说：

「我一直以为，我只要拿我妈妈的事情威胁他，他就会跟我在一起，但是我错了，这一次，是我输了。」

池默的眸子微动，他望着我，他在渴望我回心转意。

他的语气变得小心翼翼：「那，桑桑，你可以回到我身边吗？」

我呼出一口气，抬头看了一眼我家的方向，我道：「我该回家了。」

在我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池默眸子里的光一点点落寞下去。

我越过他往前走去，走了几步，我回头，看到池默低着头站在原地。

很多年前，我就一直跟在池默身后，他在哪，我就在哪。

那个时候我觉得，只要我能跟在他身后，就很开心了。

很多年之后的现在，我看着他的背影，却是一点感觉都没有了。

我收回视线，朝家里走去。

往后的好几天，池默都会到我家门口守着。

新年的氛围还在，老爸老妈出串完门，每天都会出门溜达，碰到过池默几次。

因为我跟爸妈说过，不想再跟池默有什么关系了，但爸妈总归还是心软的。

那一天我睡完午觉从房间出来，穿着睡衣一出房间门，就看到了坐在沙发上的池默。

我一怔，老妈从厨房走出来，有些慌张地跟我解释：「外头下雨了，这么冷的天小池淋雨也不好。」

我哦了一声，倒是没说什么。

给自己倒了杯水，就回了房间。

老妈见我不搭理人，跑到我房间训我。

「分手归分手，你总得有些礼貌吧，大过年的，他还给我和你爸带了礼物……」

我坐在电脑前看综艺，道：「他有礼貌就不会来打扰我，再说了，收礼物的又不是我。」

池默一直在我家带到了晚饭的时候，爸妈把他留下来吃饭。

到了饭点，他们三个人围坐在餐桌边，我就背着包大摇大摆从他们面前路过。

我说：「我就不在家吃饭了，我去朋友家玩。」

池默蹲守我家还不够，等过完了年，我回到工作室开始上班，池默就开始转移到工作室来了。

工作室的人跟池默都认识，所以池默想收买他们很容易，每一天池默都会给大家买奶茶买零食。

整个工作室的人都成了池默的说客，都在劝我跟池默复合。

我的回答永远都是：「谁吃的零食谁自己去复合。」

我的旅行博主事业做的风生水起，过完年之后，又要开始出去旅行了。

不知道是谁把我准备出去旅行的事情说给了池默听。

池默跑到我家楼下给我打电话，我觉得再这么拖着也不是事，总是要解决的。

所以便下楼跟池默说清楚。

池默喝了酒，眼眶微红，他看到我就绷不住了，道：「桑桑，你要怎么样才能原谅我，我什么都可以做.....」

池默的话还没说完，我便打断了他。

「池默。」我说：「很晚了，你回家吧。」

池默抬起一双眸子看着我，眼里满是透着哀求和卑微。

「还不晚，我们.....」

「我说的不是时间。」

我又一次打断了他的话，语气坚决：「我说的是，一切都晚了。」

池默一怔，没有再说话。

是啊，一切都晚了，过去的整整七年，消耗了太多东西，把我对池默的深爱消耗光。

时光还在继续，但是有些事情早就留在了曾经。

我转身，对池默道：「回家吧，以后就不要再见了。」

我抬头望向天空，月光皎洁，万家灯火在我面前升起。

其实在这半年里，我也想明白了，导致我跟池默分开的原因，其实不是苏娇娇。

而是越来越清醒的我，和过去七年一直对我很冷漠的他。

我该往前走，曾经发生过的事情，和曾经有过关系的人，就应该留在时光里。

我曾经很爱池默，但时光流逝，飞鸟与鱼总归不同路。

就这样吧，该开始新的生活了。

全文完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

